

深交所投教|投资者服务热线问答（2021年第2期）关于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交易

时间：2021-06-16

来源：深圳证券交易所

编者按：近期，较多投资者通过深交所投资者服务热线（400-808-9999）咨询关于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交易相关事宜。为帮助投资者进一步了解相关规定，本所整理了投资者咨询较为集中的问题，供投资者参考。

1. 基础设施基金有哪些交易方式？

答：基础设施基金可以采用竞价、大宗和询价等深交所认可的交易方式进行交易。除《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办法（试行）》另有规定外，基础设施基金采用竞价及大宗交易的，具体的委托、申报、成交、交易时间等事宜应当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2. 基础设施基金的涨跌幅比例是如何规定的？

答：深交所对基础设施基金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基础设施基金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30%，非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10%，深交所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基础设施基金的成交价格范围是如何规定的？

答：采用竞价交易的，其有效竞价范围与涨跌幅限制范围一致，在价格涨跌幅限制以内的申报为有效申报，超过涨跌幅限制的申报为无效申报。

采用协议大宗或询价交易的，成交价格在该证券当日涨跌幅限制价格范围内确定。

4. 基础设施基金的交易申报及成交确认时间是怎样的？

答：采用竞价交易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

采用协议大宗交易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9：15 至 11：30、13：00 至 15：30。采用盘后定价大宗交易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15：05 至 15：30。采用询价交易的，申报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9：15 至 11：30、13：00 至 15：30。

采用大宗或询价交易的，在接受申报的时间内实时确认成交。

5. 基础设施基金申报数量有哪些要求？

答：采用竞价交易的，申报数量应当为 100 份或其整数倍，卖出基金时余额不足 100 份部分，应当一次性申报卖出；单笔申报的最大数量应当不超过 10 亿份。

采用大宗或询价交易的，单笔申报数量应当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

6. 场外登记的基础设施基金份额能否在场内交易？

答：基础设施基金采取封闭式运作，不开放申购与赎回，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场外份额持有人需将基金份额转托管至场内方可卖出。

7. 什么是询价交易？有哪些申报要素？

答：询价交易是指投资者作为询价方向被询价方发送询价请求，被询价方针对询价请求进行回复，询价方选择一个或多个询价回复确认成交的交易方式。

询价请求要素应当包括询价方证券账户号码、证券代码、买卖方向、数量等内容。

询价回复要素包括价格、数量、被询价方证券账户号码等内容。

8. 基础设施基金份额上市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是什么？

答：基础设施基金份额上市首日，其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基础设施基金发售价格。

9. 当日买入的基础设施基金份额什么时候可以卖出？

答：当日买入的基础设施基金份额 T+1 日才能卖出。

10. 基础设施基金能否参与回购业务，有什么规定？

答：基础设施基金可作为质押券按照深交所规定参与质押式协议回购、质押式三方回购等业务。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在限售届满后参与上述

业务的，质押的战略配售取得基础设施基金份额累计不得超过其所持全部该类份额的 50%，深交所另有规定除外。

（免责声明：本栏目问答仅为投资者教育之目的而发布，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担。深圳证券交易所力求本栏目问答所涉及信息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作出任何保证，对因使用本栏目问答引发的损失不承担责任。）